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(以 下简称"本次会议")通知于2013年8月15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13年8月23日在公司(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)1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 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8人,实到8人,孙海法董事参与通讯表决,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国江先生主持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、本次会 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讨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》

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 审议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总经理 2013 半年度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、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 行的前提下,使用超募资金 5,500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,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 会、保荐机构均对此次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同意的意见,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 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审议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